

股份代码：839149 股票简称：良华科教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南良华科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住所：淮阳县工业园区工业三路西腾飞路南）

主办券商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二〇一七年一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5
二、发行计划	5
(一) 发行目的	5
(二) 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及发行对象	5
(三) 发行价格	6
(四) 发行股份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	6
(五) 公司除权、除息以及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对发行价格的影响	7
(六) 本次发行股票限售安排	7
(七) 募集资金用途	7
(八) 本次股票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7
(九) 本次股票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11
(十) 本次股票发行涉及主管部门批准、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11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1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11
(二) 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的影响	11
(三) 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11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12
五、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12
(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
(二) 律师事务所	12
(三) 会计师事务所	13
六、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3

释义

在股票发行方案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良华科教	指	河南良华科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良华科教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良华科教董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股票发行/本次增发	指	良华科教向特定投资人定向发行股票
现有股东	指	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
开源证券、主办券商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所	指	河南鑫苑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河南良华科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良华科教

证券代码：839149

总股本：4,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良华

董事会秘书：郭林林

注册地址：淮阳县工业园区工业三路西腾飞路南

办公地址：淮阳县工业园区工业三路西腾飞路南

邮编：466700

联系电话：0394-2883888

传真：0394-2883366

公司网址：<http://www.hnlhkj.com>

二、发行计划

（一）发行目的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面临着较好的发展机遇，为继续提高市场占有率和研发水平，扩大经营规模，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特进行本次股票发行。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促进软件研发、终端研发与教育资源建设，加强市场推广，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推动公司更好更快地发展。

（二）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及发行对象

1、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第八条的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在册股东均享有优先认购权，每位在册股东认购的股份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在册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的，须最晚在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2017年2月9日）后2日内以书面的方式通知公司是否参与本次股票发行，逾期未递交的，视为放弃优先认购。对于在册股东放弃优先认购的股份，由公司自行安排。

2、发行对象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范围为：（1）公司在册股东；（2）其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符合条件的投资者。

前述发行对象范围第（2）项投资者合计不超过35名。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均要以现金认购。

（三）发行价格

本次股票发行的股票价格为人民币 4 元/股。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定价方法系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最近一期净利润和股份流动性等多种因素，并与投资者沟通的基础上最终确定的。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

1、本次股票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股票发行的股票数量预计不超过 2,500,000 股（含 2,500,000 股）。

2、本次股票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0,000.00 元（含 10,000,000.00 元）。

（五）公司除权、除息以及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对发行价格的影响

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况，不会导致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公司自挂牌以来，无分红派息、转增股本情况，不会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影响。

（六）本次发行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本次发行除法定限售外，其他股票无限售安排，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的承诺。新增股份为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七）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促进软件研发、终端研发与教育资源建设，加强市场推广。

1、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规范

公司将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补充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

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将严格按照规定建立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向监管部门报备。

2、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可行性和测算过程

(1) 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公司是一家集教学设备、多媒体设备、实验器材、监控设备、电脑硬件及高端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多元化高新技术企业。随着我国科教兴国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以教育信息化推进教育现代化发展成为了必然趋势。自 2012 年起，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到 GDP 的 4%。2012 年，教育部发布的《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 年）》提出各级政府在教育经费中按不低于 8%的比例列支教育信息化经费，保障教育信息化拥有持续、稳定的政府财政投入，进一步为教育信息化行业规模的增长提供了有利支撑。2016 年预计公司营业收入（未审计）实现 6000 万元，较 2015 年增长约 180%，未来几年，公司业务仍将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技术设备的升级改造，加大研发资金投入，增强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故公司在研发、营销、管理等方面均需要投入大量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后，将有效满足公司现有业务发展所需资金。

(2) 测算过程

流动资金测算是以估算企业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为基础，综合考虑企业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周转率等因素的影响，对构成企业日常生

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分别进行估算,进而预测企业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程度。具体来说,流动资金的测算方法如下:

a. 确定随收入变动的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项目;

经营性流动资产=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

经营性流动负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预收账款

b. 计算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占销售收入的百分比;

c. 确定需要增加的营运资金总量;

预计的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预计销售收入×所占销售百分比

预计的各项经营性流动负债=预计销售收入×所占销售百分比

d. 确定预测期流动资金需求;

预测期流动资金=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资产-预测期经营性流动负债

预测期流动资金需求=预测期流动资金占用额-前一期流动资金占用额

公司以 2015 年为基数, 2016 年为预测期, 流动资金需求的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 元

经营性流动资产	2015 年	经营性流动负债	2015 年
货币资金	2,784,053.12	短期借款	9,000,000.00
应收票据	-	应付账款	3,100,273.09
应收账款	14,855,843.69	应付票据	-
预付账款	163,532.94	预收账款	-
存货	1,041,277.97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12,100,273.09
其他应收款	3,338,842.04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22,183,549.76		

2015 年收入	21,886,887.59		
经营性流动资产占营业收入比值	1.01	经营性流动负债占营业收入比值	0.55
预计 2016 年收入	60,000,000.00		
预测经营性流动资产	60,813,260.00	预测经营性流动负债	33,171,294.11

注：2015年数据为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与《河南良华科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数据一致。参考2015年收入增长率并结合公司2016年未审报表数据，公司管理层预计2016年收入达到6000万元。

预测期流动资金占用额 = 预测经营性流动资产-预测经营性流动负债

$$= 60,813,260.00 - 33,171,294.11$$

$$= 27,641,965.89 \text{ 元};$$

2015年流动资金占用额 =2015年经营性流动资产-2015 年经营性流动负债

$$= 22,183,549.76 -12,100,273.09$$

$$= 10,083,276.67 \text{ 元};$$

所需流动资金额度 = 预测期流动资金占用额-2015 年流动资金占用额

$$=27,641,965.89 - 10,083,276.67$$

$$= 17,558,689.22 \text{ 元};$$

根据上述测算，公司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000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与公司的资产和经营规模相匹配，未超过资金的实际需要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是合理的、必要的。

募集资金如有不足，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能根据资金需要，通过银行借款或自有资金先行投入资金，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公司承诺，本次向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不会投资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不会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

（八）本次股票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同分享。

（九）本次股票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股票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河南良华科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十）本次股票发行涉及主管部门批准、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因此本次股票发行除需要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备案外，不涉及向其他主管部门批准、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没有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将有所提高，对其他股东权益有一定的积极影响。同时，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有利于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的压力，使公司财务结构更趋稳健，提升公司整体经营能力。

（三）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公司不存在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公司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四)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刚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电话：010-88333866

项目负责人：张磊

项目经办人：张潇

(二) 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河南鑫苑律师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王福立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黄河路125号联盟国际大厦18楼

经办律师：梁梦楠、吕长宝

电话：0371-65727333

(三) 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子龙

经办注册会计师：崔玉强、宋湘连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六、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良华科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郭良华

李学红

朱玉华

刘贺贺

周鹏

全体监事签字:

郭玉伟

刘效云

尚洪喜

全体高管签字:

郭良华

郭林林

赵小伟

河南良华科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年 月 日